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萬星控股

MILLION STARS HOLDINGS LIMITED

萬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3)

- (1) 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一／二二年度年報
 - (2) 進一步更改董事會會議日期
- 及
- (3) 進一步申請豁免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預計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以及就有關延遲進一步申請豁免。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及二零二一／二二年度年報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然而，鑑於中國多個城市(尤其是上海)持續實施新冠疫情防疫及檢疫措施，而根據最新發展，該等措施之維持時間較原先預期為長，對本公司核數師的核數程序造成延誤及困難。

於本公告日期，完成有關審核工作所需之若干有待完成的主要審核文件涵蓋三個方面，即(i)資產減值評估；(ii)未來18個月的營運資金預測；及(iii)詢證函。

由於中國實施的新冠疫情防疫措施造成出行限制，對相關人員進入辦公室場所及使用電腦有所限制，加上郵政服務延誤，故該等尚未完成之項目仍在進行中。

鑑於上述情況，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完成審核工作。根據本公司目前所得之資料及當前審核程序之進展，預計經審核全年業績之預期刊發日期將押後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而預期二零二一／二二年度年報之寄發日期將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或之前。

進一步更改董事會會議日期

董事會謹此宣佈，原訂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已更改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以(其中包括)批准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及考慮派發股息(如有)。

申請進一步豁免

鑑於以上所述，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向聯交所進一步申請延後(1)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業績公告及寄發二零二一／二二年度年報及(2)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於二零二一／二二年度年報內)之時間。

董事會將於聯交所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03、18.48A及18.50C條以及附錄二十之規定向本公司授出豁免後刊發進一步公告，惟須以公告形式披露有關豁免(包括詳情及理由)。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萬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朱勇軍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勇軍先生、甘曉華先生及田園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策先生、江穎女士及朱敏麗女士。

本公告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illionstars.hk>登載。